

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示

招标项目编号 (HCXH-2025-GC004)

一、中标人信息

【1】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:

中标人: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, 中标价格: 34.0731万元

二、其他

1: 详见附件;

2: 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/**。

四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兴和县人民检察院

地址: 兴和县

联系人: 宁丹娜

电话: 15848067724

邮件: 1014653613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 内蒙古铎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理木路文苑大厦A座302

联系人: 杨晓敏

电话: 13284745566

邮件: 331636546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(项目负责人) 王志敏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内蒙古铎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(盖章)



附件：

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HCXH-2025-GC004

二、项目名称：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

三、采购结果

合同包1(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)：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评审方法	是否价格扣除	中标（成交）金额	评审总得分
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	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杜尔伯特西大街5号	综合评分法	否	340731.00元	97.13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合同包1(兴和县人民检察院移动办案终端采购项目)：货物类（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公司）

品目名称	采购标的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（单位）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通信设备-其他设备	移动办案终端	定制	/	51.00(台)	6681	340731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

张**、刘**、蔡**、郑**、宁**（采购人代表）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： 参照《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内工建协【2022】34号）文件收费标准收取。

代理服务费金额：

合同包1(移动办案终端)：1万元。 收取对象： 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。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兴和县人民检察院

地址：兴和县

联系方式：15848067724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内蒙古铎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理木路文苑大厦 A 座 302

联系方式：13284745566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内蒙古铎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电话：13284745566



内蒙古铎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08月07日